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花王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8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恢复审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进展情况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项目”）聘请的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事务所”）因在执行其他上市公司审计业务中涉嫌违反证券相关法律法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调查通知书编号：苏证调查字 2019085 号），目前尚未最终结案。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本次可转债项目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71443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二节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二、申请恢复审查

本次可转债项目的审计机构瑞华事务所及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公司本次可转债项目进行了全面复核，并分别出具了《关于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会计师出具的相关报告的复核报告》（瑞华核字[2019]33120013 号）及《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会计师出具的相关报告的复

核报告之核查意见》，现已满足提交恢复审查申请的条件，公司将向中国证监会提交恢复对本次可转债项目申请文件审查的申请。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可转债项目相关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4日